

证券代码 :000868

证券简称 :安凯客车

公告编号 :2024-006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兹定于2024年2月2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4年1月17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2月2日（星期五）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2月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2月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2月2日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4年1月29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24年1月29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股东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股东有权委托他人作为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合肥市花园大道23号公司管理大楼三楼313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项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00、2.00、3.00 为等额选举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01	选举黄李平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谢振兴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卫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沈平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凌飞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郑锐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钱立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盛明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杜鹏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范家辰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岳庆宏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1、本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已经公司八届二十八次（临时）董事会、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和八届二十一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相关公告。

2、本次提案1.00、2.00、3.00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应选非独立董事6人，应选独立董事3人，应选非职工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提案2.00为选举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选举。

3、以上提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结果在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单独列示。

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1)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

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现场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亦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送达公司为准。

4、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登记时间：2024年1月31日8：30-17：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详见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保军

电话：0551-62297712

传真：0551-62297710

2、会议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1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868”
- 2、投票简称：“安凯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1)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2)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3) 对于累积投票的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一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6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6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

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提案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2月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4年2月2日（星期五）上午9:15—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出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以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同意票数
1.01	选举黄李平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谢振兴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李卫华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沈平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凌飞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郑锐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同意票数
2.01	选举钱立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盛明泉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杜鹏程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同意票数
3.01	选举范家辰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3.02	选举岳庆宏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	√	

非累积 投票提 案	非累计投票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姓名（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书有效日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